

普陀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

普发改投〔2022〕6号

主送单位：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项目名称	普陀区春光公园改造提升工程
项目代码	31010769416662920221A3101002
项目（法人）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规划依据（经上海市、区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、专项发展建设规划等）	《普陀区桃浦居住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
项目建设必要性	为推进环城绿带及周边区域景观品质建设，同意实施普陀区春光公园建设工程。
项目建设地点（四至范围、起讫点）	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东至外环，南至金昌路，西至新槎浦，北至武威路，占地总面积约215045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	建设内容包括绿化种植工程（部分苗木梳理调整）、水系调整工程、地形改造工程、景观小品工程、园路及铺装工程以及给排水、电气照明工程等。项目分二期建设：一期工程为凌家浜以北，春光家园东门以南片区，占地面积约122414平方米；二期工程为凌家浜以南，金昌路以北片区，和春光家园东门以北，武威路以南片区，占地面积约92631平方米。
项目资金来源	工程总投资匡算约10783万元，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并争取市级补贴资金。
项目审批部门意见	予以批准。 下阶段，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，抓紧办理规划、土地等审批手续工作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。
抄送	区建管委，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审计局。
告知事项	1、本文件有效期2年，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，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30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 2、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、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、用地审批等手续。 3、其他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1月17日